



游客在世遗点“涂鸦”最高可罚1万元

泉州世界遗产保护管理条例明年1月1日起实施,全方位保护22处世遗点

董加固
海都记者

出门旅游,如果你一时手痒写上“到此一游”,或刻上“某某某,我爱你”等不文明的刻画、涂污行为,不再只是受到谴责,还将会被最高罚款1万元……12月19日,泉州召开《泉州: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世界遗产保护管理条例(简称《条例》)颁布实施新闻发布会,通报《条例》相关情况。

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这部与居民生产生活息息相关、备受关注的《条例》将于2024年1月1日正式实施。《条例》所称泉州世界遗产,是指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名录》的“泉州: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系列遗产,由22处代表性史迹(以下简称遗产点)及其关联环境所构成的整体。

每年7月25日集中宣传世遗

在对泉州世界遗产的活化利用方面,《条例》作了7条规定。这其中,包括要采用现代科技手段,提升遗产阐释、展示水平,讲好遗产故事,推动遗产保护管理的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鼓励和支持依托泉州世界遗产,整合沿线史迹遗址、人文和自然景观,推动老字号、传统美食、民俗节庆等融入文化旅游项目,开发具有泉州特色的世界遗产旅游产品;完善吃住行游购娱一体的旅游产业链,优化旅游配套设施和旅游环境,提升旅游品质,促进泉州世界遗产活化和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打造“宋元中国·海丝泉州”等特色品牌,组织开展泉州世界遗产宣传推广,每年7月25日集中开展宣传活动。鼓励在具有展示空间和条件的公园、机场、车站、广场等公共场所宣传、展示泉州世界遗产。

设立咨询专家库,保护世遗有望获奖励

《条例》第八条提到,市人民政府应当设立泉州世界遗产咨询专家库,由文物保护、历史文化、规划、建筑、考古、景观、旅游、法律

等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为遗产的保护、管理、利用等提供咨询和技术指导。

第九条提到,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依法保护泉州

世界遗产的义务,并有权制止、举报破坏泉州世界遗产的行为。引导和支持建立泉州世界遗产公益组织。对泉州世界遗产保护、管

理、利用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市、遗产点所在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刻画涂污损毁,对单位最高可罚5万元

《条例》第十九条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应当遵守泉州世界遗产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在遗产保护区划内不得有下列行为:刻画、涂污(比如写“到此一游”,“涂鸦”等)或者以其他方式损坏遗产;刻画、涂污、损毁

或者擅自移动、拆除遗产保护标志、保护设施和界碑(桩)、标识牌、指示牌;违法排放污染物;引进与当地生态环境不相协调的外来生物物种(比如巴西龟、福寿螺等);新建、改建、扩建不符合泉州世界遗产保护管

理规划、遗产点文物保护专项规划和建设管控专项细则的建(构)筑物或者设施。

对此,《条例》第三十三条在法律责任方面明确,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项规定,刻画、涂污、损毁或者擅自移动、拆除遗产保护标

志、保护设施和界碑(桩)、标识牌、指示牌的,由市、遗产点所在县(市、区)文物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小贴士

22处世遗产点名单

《条例》涉及的22处代表性史迹,包括九日山祈风石刻、市舶司遗址、德济门遗址、天后宫、真武庙、南外宗正司遗址、泉州府文庙及学宫、开元寺、老君岩造像、清净寺、伊斯兰教圣墓、草庵摩尼光佛造像、磁灶窑址(金交椅山窑址)、德化窑址(尾林—内坂窑址、屈斗宫窑址)、安溪青阳下草埔冶铁遗址、洛阳桥、安平桥、顺济桥遗址、江口码头、石湖码头、六胜塔、万寿塔。

德化南埕村打造“邻里时光田园”

南埕镇试点建设全省首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示范点,助推乡村振兴



海都记者 董加固 文/图

沥青铺设的道路干净整洁,沿线随处可见盛开的鲜花,彰显出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12月13日,由省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人大”八闽采访活动走进泉州市德化县南埕镇。尤其引人注意的是,一片约65亩的土地上,有网红打卡点“安若桥”“生态公厕”“南埕·竹溪里”,还有用鲜花打扮而成的孔雀、瓷器、爱心等造型,以及露营地、四季花海、亲水步道等。这便是位于南埕镇南埕村的“邻里时光田园”。

一年前,这里还只是一块普通的农地,如今,已成为当地有名的乡村旅游胜地。南埕村打造的“邻里时光田园”,只是德化县、南埕镇各级人大代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助推乡村振兴的一个缩影。德化县人大代表、南埕镇镇长陈煌林告诉记者,近年来,南埕镇试点建设全省首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示范点,进一步拓宽民意表达渠道、健全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真正实现代表参与“全链条”、解决问题“全方位”、联系群众“全覆盖”的全过程人民民主。

联系在一线,织密人大代表“联络网”

横向联动全覆盖。按照“区域统筹、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共建共享”的工作理念,以方便代表就近联系群众为原则,依托南埕、许厝、高标、连山、塔兜

5个片区“党建+”邻里中心设立5个人大代表联合工作室,推动人大工作全领域覆盖。

条块协同全融合。深化人大工作联机关、联乡

村、联商会,实现区域人大工作与镇重点工作互融互促、一体推进、整体提升。至目前,已有89名镇村干部、12家企业、50多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共同参与。

问需在一线,织牢民意民智“收集网”

推行“民情收集”N模式。依托微信小程序定制“码上提”微信二维码民意收集小助手,选民群众通过打开微信扫描二维码或者“清新南埕”公众号就可以随时随地反映身边事,全面实现线上“收集”,线下“议事”,捕捉民意“第一信

号”。同时在每月15日的爱心餐桌日,设置“邻里餐厅议事厅”“邻里影院议事厅”“田园农场议事厅”“邻里工坊议事厅”等民意平台,安排代表走近群众听取社情民意,形成议事场地不限、议事方式灵活、议事流程简洁的多种基层工作模

式,让“人大代表在身边”成为一种常态。至目前,已接待群众多达230人次,收集并处理意见建议10余条,包括南埕镇和枫垵危桥改建、镇区提升、河道治理等一批热点难点问题在群众共同支持下得到解决,群众满意率达99%以上。



邻里时光田园里的露营帐篷

创新在一线,织紧解忧纾困“民心网”

创新“四单工作法”成闭环。创新建立“四单工作法”,即群众点单、代表接单、主席团派单、政府及站所消单工作机制,通过“四单工作法”督促政府及各站所切实解决群众的烦心事、急心事,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实施

国道355线、县道329线沿线景观提升工程,积极申报国道355沿线村庄乡村振兴精品示范线,打通南埕—水口旅游廊道,做大东线旅游“蛋糕”,做到“1+1>2”。

创新“人大评议”增效。为推动解决基层治理

难题,创新建立代表评议制度,即在每年镇人代会上,由人大代表对镇域内各部门的工作成效、服务态度等多项内容进行打分,评议分数纳入评优评先和干部培养的重要内容之一,促进工作作风和工作效率“双提升”。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关于送达《税务事项通知书》等文书的公告

漳浦县马口加宏园艺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税务事项通知书(确定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适用)》(漳税三稽通〔2023〕51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漳税三稽通〔2023〕54号)、《贵成提供纳税担保通知书》(漳税三稽担〔2023〕2号),请在看到本公告后及时来我局领取(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绥安镇朝阳东路109号,联系电话:0596-6310281),若在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未前来领取,本文书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
2023年12月20日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关于送达《税务事项通知书》等文书的公告

漳浦县加蕙园艺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税务事项通知书(确定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适用)》(漳税三稽通〔2023〕52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漳税三稽通〔2023〕55号)、《贵成提供纳税担保通知书》(漳税三稽担〔2023〕3号),请在看到本公告后及时来我局领取(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绥安镇朝阳东路109号,联系电话:0596-6310281),若在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未前来领取,本文书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
2023年12月20日